

知本老爺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
(股票代碼 5704)

公司地址：台東縣卑南鄉溫泉村龍泉路 113 巷 23 號
電 話：(089)510-680

知本老爺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次/編號/索引</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7
四、	資產負債表	8 ~ 9
五、	綜合損益表	10
六、	權益變動表	11
七、	現金流量表	12
八、	財務報表附註	13 ~ 43
	(一) 公司沿革	13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 ~ 14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 ~ 20
	(五) 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0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1 ~ 33
	(七) 關係人交易	33 ~ 34
	(八) 質押之資產	35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5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35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35
(十二)	其他	35 ~ 41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41 ~ 42
(十四)	部門資訊	42 ~ 43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現金	明細表一
	應收帳款	明細表二
	預付款項	明細表三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明細表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	附註六(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積折舊變動	附註六(六)
	應付帳款	明細表五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六(八)
	營業收入	明細表六
	營業成本	明細表七
	推銷費用及管理費用	明細表八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	明細表九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1)財審報字第 21003885 號

知本老爺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知本老爺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知本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知本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知本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知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知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客房及餐飲收入認列之正確性

事項說明

收入認列會計政策及相關揭露，請詳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及附註六(十三)。知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之收入金額為新台幣 362,496 仟元。

知本公司提供客房住宿及會議廳出租、餐飲服務等國際觀光旅館業務，其中以客房及餐飲收入為主要營業項目，由於金額重大且因行業特性之故，產品單價低且銷售筆數眾多，並存在預收款交易，錯誤發生之可能性相對較高，因此本會計師對客房及餐飲收入認列之正確性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及測試營業收入(包含客房收入及餐飲收入等)相關控制流程之有效性。
2. 執行客房及餐飲各式管理報表分析，包括分析住房率及房價、餐飲訂價、來客數及平均消費等資訊，以評估客房收入及餐飲收入金額之合理性。
3. 針對所選取之項目檢查相關佐證文件以確認實際入住天數以及勞務完成時認列收入之時點是否合理。
4. 針對接近年底之交易執行細項證實測試及截止測試，以確認收入被適當記錄於正確的會計期間。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知本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知本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知本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知本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知本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知本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知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阮呂曼玉

會計師

馮敏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58257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38033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3 月 2 3 日



知本老爺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54,913	23	\$ 170,558	24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及八	104,892	16	127,359	18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6,949	1	5,417	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6,142	1	3,988	1
130X	存貨	六(四)	3,019	1	2,701	-
1410	預付款項		15,673	2	12,973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291,588</u>	<u>44</u>	<u>322,996</u>	<u>46</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五)及十二				
	—非流動	(四)	42,318	7	34,076	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	323,544	49	346,030	49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七)	440	-	1,49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十八)	2,575	-	2,780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480	-	1,680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370,357</u>	<u>56</u>	<u>386,064</u>	<u>54</u>
1XXX	資產總計		<u>\$ 661,945</u>	<u>100</u>	<u>\$ 709,060</u>	<u>100</u>

(續次頁)



知本老爺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三)及七	\$ 66,298	10	\$ 80,978	11
2150	應付票據		503	-	509	-
2170	應付帳款		13,164	2	12,313	2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八)	47,762	7	47,914	7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六(八)及七	6,663	1	7,038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十八)	10,267	2	14,123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十二(三)	455	-	1,073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323	-	1,193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46,435</u>	<u>22</u>	<u>165,141</u>	<u>23</u>
非流動負債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十二(三)	-	-	455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九)	7,447	1	9,362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7,447</u>	<u>1</u>	<u>9,817</u>	<u>2</u>
2XXX	負債總計		<u>153,882</u>	<u>23</u>	<u>174,958</u>	<u>25</u>
權益						
股本 六(十)						
3110	普通股股本		388,617	59	388,617	55
資本公積 六(十一)						
3200	資本公積		106	-	106	-
保留盈餘 六(十二)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9,242	9	49,972	7
3350	未分配盈餘		60,098	9	95,407	13
3XXX	權益總計		<u>508,063</u>	<u>77</u>	<u>534,102</u>	<u>75</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661,945</u>	<u>100</u>	<u>\$ 709,060</u>	<u>100</u>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清波



經理人：劉祖寧



會計主管：盧炳宏




 知本老爺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三)及七	\$ 362,496	100	\$ 431,40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十六) (十七)及七	(207,302)	(57)	(230,297)	(54)
5900 營業毛利		155,194	43	201,107	46
營業費用	六(十六)(十七) 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6,874)	(5)	(16,636)	(4)
6200 管理費用		(87,087)	(24)	(95,163)	(2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03,961)	(29)	(111,799)	(26)
6900 營業利益		51,233	14	89,308	2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四)	9,594	3	10,788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五)	8,102	2	11,389	3
7050 財務成本		(24)	-	(50)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7,672	5	22,127	5
7900 稅前淨利		68,905	19	111,435	25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十八)	(10,267)	(3)	(17,727)	(4)
8200 本期淨利		\$ 58,638	16	\$ 93,708	21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九)	\$ 1,024	-	(\$ 1,259)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十八)	(205)	-	252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819	-	(\$ 1,007)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9,457	16	\$ 92,701	21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十九)	\$ 1.51		\$ 2.41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十九)	\$ 1.51		\$ 2.41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清波



經理人：劉祖寧



會計主管：盧炳宏



知本老爺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通股本	資本溢價	公積金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權益總額
109 年 度						
109年1月1日餘額	\$ 388,617	\$ 98	\$ 8	\$ 46,694	\$ 37,074	\$ 472,491
109年度淨利	-	-	-	-	93,708	93,708
109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007)	(1,00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92,701	92,701
108年度盈餘指撥及分派						
法定盈餘公積	-	-	-	3,278	(3,278)	-
現金股利	-	-	-	-	(31,090)	(31,090)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388,617	\$ 98	\$ 8	\$ 49,972	\$ 95,407	\$ 534,102
110 年 度						
110年1月1日餘額	\$ 388,617	\$ 98	\$ 8	\$ 49,972	\$ 95,407	\$ 534,102
110年度淨利	-	-	-	-	58,638	58,63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819	81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59,457	59,457
109年度盈餘指撥及分派						
法定盈餘公積	-	-	-	9,270	(9,270)	-
現金股利	-	-	-	-	(85,496)	(85,496)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388,617	\$ 98	\$ 8	\$ 59,242	\$ 60,098	\$ 508,063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清波



經理人：劉祖寧



會計主管：盧炳宏



知本老爺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0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68,905	\$ 111,43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含使用權資產)	六(六)(七) (十六) 26,975	28,541
利息收入	六(十四) (520)	(447)
股利收入	六(十四) (1,395)	(1,338)
利息費用	24	5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十五) 58	10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	4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六(五)(十五) (8,242)	(11,48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	369
應收帳款淨額	(1,532)	1,094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2,154)	(1,245)
存貨	(318)	(698)
預付款項	(2,700)	38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14,680)	32,339
應付票據	(6)	259
應付帳款	851	4,236
其他應付款	(152)	7,538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375)	1,515
其他流動負債	130	59
其他非流動負債	(891)	(2,15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3,978	170,600
收取之利息	520	447
收取之股利	1,395	1,338
支付之所得稅	(14,123)	(8,71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1,770	163,67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22,467	(66,029)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二十)及 七 (3,489)	(10,20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六(六) -	15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200	(2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9,178	(76,42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租賃本金償還	六(七) (1,097)	(1,097)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二) (85,496)	(31,09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6,593)	(32,18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5,645)	55,06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170,558	115,49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154,913	\$ 170,558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清波



經理人：劉祖寧



會計主管：盧炳宏




知本老爺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知本老爺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79 年 3 月 19 日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客房及會議廳出租、餐飲服務等國際觀光旅館業務、運動育樂設施之經營、運動用品之買賣等及有關業務之經營。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為 210 人。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1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0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第二階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2021年6月30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民國110年4月1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提前於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適用。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1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六)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公司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七) 應收帳款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八)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九)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移動加權平均法決定。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 年 ~ 55 年
其他設備	3 年 ~ 25 年

(十二)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 (3) 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三)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四)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五)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六)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

(十八)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十九)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二十) 收入認列

1. 本公司主要提供餐飲服務及客房住宿等相關服務。當本公司已提供之服務超過客戶應付款時認列為合約資產，若客戶應付款超過本公司已提供之服務時則認列為合約負債。

(1) 客房住宿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按直線基礎認列收入。客戶依照所協議之付款時間表支付合約價款。

(2) 餐飲服務於商品銷售予客戶時認列。銷貨之交易價款於客戶購買商品時立即向客戶收取。本公司之銷售政策給予客戶於購買後一定時間內退貨之權利，銷貨退回之估計，係於銷售時點依據歷史經驗採期望值法估計該等退貨，依歷年經驗，評估所認列之累計收入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後續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新評估假設之有效性。

2. 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與客戶簽訂之合約，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公司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二十一)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公司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若係作為對早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之補償，或係以給與企業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應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二十二)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無。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500	\$ 1,331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53,413	169,227
	<u>\$ 154,913</u>	<u>\$ 170,558</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未將現金作為質押擔保。

(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定期存款	\$ 88,000	\$ 73,000
受限制資產	16,892	54,359
	<u>\$ 104,892</u>	<u>\$ 127,359</u>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利息收入	<u>\$ 481</u>	<u>\$ 398</u>

2. 本公司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以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資訊，請詳附註八說明。

3. 相關信用風險請詳附註十二(三)。

(三) 應收帳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6,949	\$ 5,417
減：備抵損失	-	-
	<u>\$ 6,949</u>	<u>\$ 5,417</u>

1.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2.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之應收帳款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109年1月1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6,880。

3.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四) 存貨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食品	\$ 2,110	\$ -	\$ 2,110
飲料(含酒類)	318	-	318
商品	591	-	591
	<u>\$ 3,019</u>	<u>\$ -</u>	<u>\$ 3,019</u>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食品	\$ 1,781	\$ -	\$ 1,781
飲料(含酒類)	255	-	255
商品	665	-	665
	<u>\$ 2,701</u>	<u>\$ -</u>	<u>\$ 2,701</u>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分別為\$49,904 及 \$56,623。

(五)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長榮鋼鐵(股)公司股票	\$ 15,000	\$ 15,000
大紘科技(股)公司股票	7,200	7,200
華能科技(股)公司股票	6,864	6,864
百年國際科技有限公司	366	366
評價調整	12,888	4,646
	<u>\$ 42,318</u>	<u>\$ 34,076</u>

1.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認列之淨資產評價利益分別為\$8,242 及 \$11,489，請詳附註六(十五)。
2.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0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23,274	\$ 659,760	\$ 545,064	\$ 61	\$ 1,328,159
累計折舊	-	(504,101)	(478,028)	-	(982,129)
	<u>\$ 123,274</u>	<u>\$ 155,659</u>	<u>\$ 67,036</u>	<u>\$ 61</u>	<u>\$ 346,030</u>
1月1日	\$ 123,274	\$ 155,659	\$ 67,036	\$ 61	346,030
增添	-	-	3,489	-	3,489
處分淨額	-	-	(58)	-	(58)
折舊費用	-	(11,898)	(14,019)	-	(25,917)
12月31日	<u>\$ 123,274</u>	<u>\$ 143,761</u>	<u>\$ 56,448</u>	<u>\$ 61</u>	<u>\$ 323,544</u>
12月31日					
成本	\$ 123,274	\$ 659,624	\$ 539,056	\$ 61	\$ 1,322,015
累計折舊	-	(515,863)	(482,608)	-	(998,471)
	<u>\$ 123,274</u>	<u>\$ 143,761</u>	<u>\$ 56,448</u>	<u>\$ 61</u>	<u>\$ 323,544</u>
	109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23,274	\$ 653,840	\$ 546,228	\$ 395	\$ 1,323,737
累計折舊	-	(492,153)	(467,392)	-	(959,545)
	<u>\$ 123,274</u>	<u>\$ 161,687</u>	<u>\$ 78,836</u>	<u>\$ 395</u>	<u>\$ 364,192</u>
1月1日	\$ 123,274	\$ 161,687	\$ 78,836	\$ 395	\$ 364,192
增添	-	5,093	3,743	652	9,488
處分淨額	-	-	(118)	-	(118)
重分類為費用	-	-	-	(49)	(49)
本期移轉	-	827	110	(937)	-
折舊費用	-	(11,948)	(15,535)	-	(27,483)
12月31日	<u>\$ 123,274</u>	<u>\$ 155,659</u>	<u>\$ 67,036</u>	<u>\$ 61</u>	<u>\$ 346,030</u>
12月31日					
成本	\$ 123,274	\$ 659,760	\$ 545,064	\$ 61	\$ 1,328,159
累計折舊	-	(504,101)	(478,028)	-	(982,129)
	<u>\$ 123,274</u>	<u>\$ 155,659</u>	<u>\$ 67,036</u>	<u>\$ 61</u>	<u>\$ 346,030</u>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提供抵質押之情況。

(七)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為公務車，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為3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帳面金額</u>	<u>帳面金額</u>
運輸設備(公務車)	\$ 440	\$ 1,498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u>折舊費用</u>	<u>折舊費用</u>
運輸設備(公務車)	\$ 1,058	\$ 1,058

3. 本公司民國110年度及109年度未有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24	\$ 50

5. 本公司民國110年度及109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1,097及\$1,147。

(八)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9,220	\$ 23,248
應付勞健保費用	7,277	2,524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3,400	4,800
應付營業稅	3,095	4,164
應付洗滌及清潔費	2,713	2,592
品牌技術管理費(註)	1,357	1,762
其他應付費用(註)	17,363	15,862
	<u>\$ 54,425</u>	<u>\$ 54,952</u>

註：包含與關係人間之應付款項，相關說明請詳附註七。

(九)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8,660	\$ 21,610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1,213)	(12,248)
淨確定福利負債	\$ 7,447	\$ 9,362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0年			
1月1日餘額	\$ 21,610	(\$ 12,248)	\$ 9,362
當期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64	(36)	28
福利支付數	(2,170)	-	(2,170)
	<u>19,504</u>	<u>(12,284)</u>	<u>7,220</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180)	(180)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31	-	31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711)	-	(711)
經驗調整	(164)	-	(164)
	<u>(844)</u>	<u>(180)</u>	<u>(1,024)</u>
提撥退休基金	-	(598)	(598)
支付退休金	-	1,849	1,849
12月31日餘額	\$ 18,660	(\$ 11,213)	\$ 7,447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9年			
1月1日餘額	\$ 22,105	(\$ 11,846)	\$ 10,259
當期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164	(88)	76
福利支付數	(2,308)	-	(2,308)
	<u>19,961</u>	<u>(11,934)</u>	<u>8,027</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390)	(390)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17	-	17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946	-	946
經驗調整	686	-	686
	<u>1,649</u>	<u>(390)</u>	<u>1,259</u>
提撥退休基金	-	(1,656)	(1,656)
支付退休金	-	1,732	1,732
12月31日餘額	<u>\$ 21,610</u>	<u>(\$ 12,248)</u>	<u>\$ 9,362</u>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勞工退休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台灣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構成總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折現率	<u>0.7%</u>	<u>0.3%</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2.00%</u>	<u>2.00%</u>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分別係按照臺灣壽險業第六回及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之統計數字及經驗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10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429)	\$ 444	\$ 437	(\$ 425)
109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534)	\$ 554	\$ 543	(\$ 526)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 (6)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372。
 (7) 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9 年。

短於1年	\$ 1,255
1-2年	418
2-5年	3,003
5年以上	15,201
	<u>\$ 19,877</u>

2.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4,989 及 \$5,611。

(十) 股本

1. 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新台幣 600,000 仟元，分為 6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388,617 仟元，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2.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本公司之流通在外股數皆為 38,861,658 股。

(十一)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二)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述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發放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

本公司民國 108 年 6 月 20 日股東會通過修訂章程案，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分，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提報最近一次股東會。

本公司無虧損時，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及符合公司法規定之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分，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提報最近一次股東會。

2.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再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盈餘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依本公司章程規定由董事會決議股利分配案並提報最近一期股東會。
3. 本公司為旅館業，為因應長期財務規劃及旅館須定期維修，股東股利之發放採現金股利或股票方式發放，惟現金股利之分配比率不低於當年股利總額百分之三十。

本公司股利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惟於民國 108 年 6 月 20 日本公司章程修訂後可由董事會決議並提報股東會。

4.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之部分為限。
5.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6. (1)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10 年 8 月 25 日及民國 109 年 6 月 17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9,270	\$ -	\$ 3,278	\$ -
現金股利	85,496	2.2	31,090	0.8
	<u>\$ 94,766</u>		<u>\$ 34,368</u>	

(2)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3 月 18 日經董事會提議通過民國 110 年度盈餘指撥案如下：

	110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5,946	\$ -
現金股利	53,629	1.38
	<u>\$ 59,575</u>	

(十三) 營業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客房收入	\$ 223,075	\$ 256,117
餐飲收入	105,426	131,809
其他營業收入	33,995	43,478
	<u>\$ 362,496</u>	<u>\$ 431,404</u>

1. 本公司之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請詳十四(二)之說明。

2. 合約負債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預收禮券	\$ 47,583	\$ 64,433	\$ 38,284
合約負債-預收訂金	18,715	16,545	10,355
	<u>\$ 66,298</u>	<u>\$ 80,978</u>	<u>\$ 48,639</u>

3.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本期認列收入	<u>\$ 54,661</u>	<u>\$ 30,779</u>

(十四) 其他收入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政府補助收入	\$ 7,400	\$ 8,485
股利收入	1,395	1,338
銀行存款利息	520	447
其他收入—其他	279	518
	<u>\$ 9,594</u>	<u>\$ 10,788</u>

(十五)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利益	\$ 8,242	\$ 11,48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58)	(103)
外幣兌換利益	-	3
什項支出	(82)	-
	<u>\$ 8,102</u>	<u>\$ 11,389</u>

(十六)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 135,772	\$ 147,894
食品及飲料之耗用	43,016	48,20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25,917	27,483
商品存貨之變動	6,888	8,418
水電費用	8,055	9,040
修繕費用	4,799	4,424
廣告費用	1,106	1,842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1,058	1,058
其他費用	84,652	93,732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u>\$ 311,263</u>	<u>\$ 342,096</u>

(十七) 員工福利費用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薪資費用	\$ 115,824	\$ 127,100
勞健保費用	10,880	10,450
退休金費用	5,017	5,687
其他用人費用	4,051	4,657
	<u>\$ 135,772</u>	<u>\$ 147,894</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 1%~3%，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3%。

2.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700 及 \$2,400；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700 及\$2,400，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10 年度係依截至當期之獲利情況，約以 2%估列；經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分別為\$1,700 及\$1,700，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2,400 及 \$2,400，與民國 109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金額一致。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上述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已實際配發。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八)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0,267	\$ 17,729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	(5)
當期所得稅總額	<u>10,267</u>	<u>17,724</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	3
遞延所得稅總額	-	3
所得稅費用	<u>\$ 10,267</u>	<u>\$ 17,727</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205)	\$ 252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3,781	\$ 22,287
按稅法規定剔除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3,514)	(3,915)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	(640)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	(5)
所得稅費用	<u>\$ 10,267</u>	<u>\$ 17,727</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0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確定福利義務	\$ 1,804	\$ -	(\$ 205)	\$ 1,599
其他	976	-	-	976
合計	<u>\$ 2,780</u>	<u>\$ -</u>	<u>(\$ 205)</u>	<u>\$ 2,575</u>
	109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確定福利義務	\$ 1,552	\$ -	\$ 252	\$ 1,804
其他	979	(3)	-	976
合計	<u>\$ 2,531</u>	<u>(\$ 3)</u>	<u>\$ 252</u>	<u>\$ 2,780</u>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8 年度。

(十九) 每股盈餘

	110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u>\$ 58,638</u>	<u>38,862</u>	<u>\$ 1.51</u>
<u>稀釋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58,638	38,862	
員工酬勞	-	72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58,638</u>	<u>38,934</u>	<u>\$ 1.51</u>
	109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u>\$ 93,708</u>	<u>38,862</u>	<u>\$ 2.41</u>
<u>稀釋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93,708	38,862	
員工酬勞	-	82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93,708</u>	<u>38,944</u>	<u>\$ 2.41</u>

(二十)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0年度	109年度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489	\$ 9,488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	719
本期支付現金	\$ 3,489	\$ 10,207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關係
老爺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同一人
老爺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
老爺府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
五鳳旗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同一人
安大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
互助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
互助營造(股)職工福利委員會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
五筌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同一人； 該公司董事半數為本公司董事
南港老爺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
金府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老爺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 39,992	\$ 32,584
其他關係人	3,031	4,328
	\$ 43,023	\$ 36,912

對上述關係人之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2. 進貨

	110年度	109年度
勞務購買：		
老爺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 26,523	\$ 28,247

勞務購買之交易對象為單一客戶，並未有與非關係人之交易。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老爺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 6,118	\$ 3,476
其他關係人	<u>24</u>	<u>512</u>
	<u>\$ 6,142</u>	<u>\$ 3,988</u>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其他應付款：		
老爺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 6,557	\$ 6,993
其他關係人	<u>106</u>	<u>45</u>
	<u>\$ 6,663</u>	<u>\$ 7,038</u>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係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代收旅展住宿券手續費、支付品牌技術管理費用及業務行銷推廣費用等，該應付款並無附息。

5. 合約負債-流動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互助營造(股)職工福利委員會	<u>\$ 2,323</u>	<u>\$ 4,689</u>

上開合約負債主係為銷售予關係人之禮券。

6. 財產交易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建築物改良及傢俱設備		
安大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u>\$ -</u>	<u>\$ 6,903</u>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8,439	\$ 8,809
退職後福利	<u>181</u>	<u>178</u>
	<u>\$ 8,620</u>	<u>\$ 8,987</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6,892	\$ 54,359	履約保證擔保

本公司為保護禮券持有人之權益依法成立元大商銀受託信託專戶，將每次銷售禮券之金額全額交付信託存入，每月結算流通在外禮券之金額如低於信託帳戶餘額始可提領該帳戶之存款，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已銷售信託票券金額分別為\$33,705 及\$68,959。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本公司民國 93 年 7 月 1 日成為老爺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之連鎖會員，俾能使用其商名並共同開創旅館業務，合約期間自簽約日起至民國 113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需於契約期間內按季支付商名使用費。

(二)本公司自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起，由老爺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協助本公司之業務行銷推廣事項，本公司依據合約內容所約定之比例分攤業務行銷推廣之費用，老爺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則按月向本公司請款。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民國 111 年 3 月 18 日經董事會提議之民國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請詳附註六(十二)之說明。

十二、其他

(一)因受新型冠狀病毒肺炎流行及政府自民國 110 年 5 月中提升三級管制之影響，本公司住宿旅客下降，致民國 110 年度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減少\$68,908。本公司已採行多樣措施：發展外送餐飲等服務；與外包清潔廠商協商，降低部分費用；進行部分附加服務成本及費用控制。本公司亦向政府申請薪資及營運資金等各項補貼款項。隨著國內疫情管控得宜，國內旅遊及餐飲市場隨疫情降級後逐步回升，本公司營運已逐漸恢復正常。

(二) 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公司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之計算為總借款（包括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流動及非流動借款」）扣除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之計算為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加上債務淨額。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總借款	\$ -	\$ -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154,913)	(170,558)
債務淨額	(154,913)	(170,558)
總權益	\$ 508,063	\$ 534,102
總資本	\$ 353,150	\$ 363,544
負債資本比率	-	-

(三)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2,318	\$ 34,07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	274,376	307,673
	<u>\$ 316,694</u>	<u>\$ 341,749</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註)	\$ 68,092	\$ 67,774
租賃負債	455	1,528
	<u>\$ 68,547</u>	<u>\$ 69,302</u>

註：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含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財務風險管理作業規則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價格風險

- A. 本公司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423 及 \$423、\$341 及 \$341。

(2) 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
- B. 本公司係以公司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獲獨立信評等級至少為「A」級者，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E. 本公司按客戶評等及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以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F. 本公司納入台灣經濟研究院景氣觀測報告及國家發展委員會景氣指標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的備抵損失，本公司未逾期及已逾期之應收帳款預期損失率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均非重大，故未認列相關備抵損失金額。
- G. 本公司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之帳齡分析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30天內	\$ 13,085	\$ 9,403
31-60天	<u>6</u>	<u>2</u>
	<u>\$ 13,091</u>	<u>\$ 9,405</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 H. 本公司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係屬信用評等優良金融機構均為極低信用風險，故帳面金額係按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本公司財務部執行，財務部監控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B. 本公司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本公司財務部會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3年內</u>	<u>3年以上</u>
110年12月31日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租賃負債	\$ 456	\$ -	\$ -	\$ -
109年12月31日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租賃負債	\$ 1,097	\$ 455	\$ -	\$ -

除上列所述外，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均於未來一年內到期。

(四)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均屬之。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包括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u>\$ 35,018</u>	<u>\$ 7,300</u>	<u>\$ 42,318</u>
109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u>\$ 29,326</u>	<u>\$ 4,750</u>	<u>\$ 34,076</u>

(2)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A. 本公司上市櫃及興櫃公司股票採用收盤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

B.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

4. 下表列示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110年		109年	
	非衍生金融工具		非衍生金融工具	
1月1日	\$	4,750	\$	22,587
認列於當期損益之利益				
帳列其他收益及損失		2,550		11,489
轉出第三等級		-	(29,326)
12月31日	\$	7,300	\$	4,750

5. 因原屬第三等級之長榮鋼鐵(股)公司股票已於民國 109 年 1 月興櫃並於民國 110 年 4 月掛牌上市，且其市場之交易量穩定增加，導致可取得足夠之公允價格資訊，因此本公司於該事件發生當月底將所採用之公允價值自第三等級移轉至第一等級。

民國 110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6.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0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7,300	可類比上市上櫃 公司法	本淨比乘數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 愈高
	109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4,750	可類比上市上櫃 公司法	本淨比乘數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 愈高

7. 本公司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10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本淨比乘數	±1%	\$ 73	\$ 73	\$ -	\$ -	
				109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本淨比乘數	±1%	\$ 48	\$ 48	\$ -	\$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情形：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相關資訊：請詳附表二。

十四、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係以勞務別提供之角度做為業務經營及制定決策，故管理階層亦依此一模式用以辨認應報導部門。

本公司有兩個主要應報導部門：甲部門及乙部門。甲部門係提供客房及會議廳出租業務；乙部門係提供餐飲服務業務。各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

(二) 部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10年度			
	甲部門	乙部門	其他部門	總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23,075	\$ 105,426	\$ 33,995	\$ 362,496
部門間收入	-	-	-	-
收入合計	<u>\$ 223,075</u>	<u>\$ 105,426</u>	<u>\$ 33,995</u>	<u>\$ 362,496</u>
部門損益	<u>\$ 94,579</u>	<u>(\$ 20,908)</u>	<u>(\$ 4,766)</u>	<u>\$ 68,905</u>
部門損益包含：				
折舊費用	<u>(16,600)</u>	<u>(7,845)</u>	<u>(2,530)</u>	<u>(26,975)</u>
部門總資產	<u>\$ 199,105</u>	<u>\$ 94,097</u>	<u>\$ 368,679</u>	<u>\$ 661,945</u>
	109年度			
	甲部門	乙部門	其他部門	總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56,117	\$ 131,809	\$ 43,478	\$ 431,404
部門間收入	-	-	-	-
收入合計	<u>\$ 256,117</u>	<u>\$ 131,809</u>	<u>\$ 43,478</u>	<u>\$ 431,404</u>
部門損益	<u>\$ 119,921</u>	<u>(\$ 9,992)</u>	<u>\$ 1,506</u>	<u>\$ 111,435</u>
部門損益包含：				
折舊費用	<u>(16,944)</u>	<u>(8,720)</u>	<u>(2,877)</u>	<u>(28,541)</u>
部門總資產	<u>\$ 205,432</u>	<u>\$ 105,725</u>	<u>\$ 397,903</u>	<u>\$ 709,060</u>

(三)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提供客房出租業務及餐飲服務業務，請詳六(十三)之說明。

(四)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無國外營運部門。

(五)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收入	部門	收入	部門
A集團	\$ 59,922	甲、乙部門	\$ 43,914	甲、乙部門

(以下空白)

知本老爺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註4)
				股 數	帳面金額 (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知本老爺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長榮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36,693	\$ 35,018	0.15	\$ 35,018	
"	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上市股票	-	"	686,400	7,124	12.71	7,124	
"	大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上市股票	-	"	240,000	176	1.36	176	
"	百年國際科技有限公司	-	"	(註5)	-	2.41	-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註5：非屬股份有限公司，故不適用。本公司對百年國際科技有限公司之出資額為\$366。

知本老爺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附表二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老爺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3,088,189	7.94%
林炎煌	2,843,764	7.31%
宇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823,784	7.26%
和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818,181	7.25%
邱魏淑雲	2,675,000	6.88%
廖年毅	2,215,844	5.70%
廖年祈	2,198,373	5.65%
廖年豐	2,197,937	5.65%

附表二

知本老爺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500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53,413
		\$	154,913

知本老爺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關係人：			
老爺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	6,118	
其他		<u>24</u>	
	\$	<u>6,142</u>	
非關係人：			
易遊網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357	
其他		<u>6,592</u>	每一零星客戶餘額均未 超過本科目金額5%
	\$	<u><u>6,949</u></u>	

知本老爺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預付款項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 摘</u>	<u>要 金</u>	<u>額 備</u>	<u>註</u>
用品盤存		\$	12,604	
預付款項	保險費、修繕費及代墊款項等		<u>3,069</u>	
		\$	<u>15,673</u>	

知本老爺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 融 工 具 名 稱 摘	要 股	數 面	值 總	額 取 得 成 本	公 允 價 值		歸 屬 於 信 用 風 險 變 動 之 公 允 價 值 變 動
					單 價 (元)	總 額	
國內上市櫃股票-							
長榮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636,693			\$ 15,000	\$ 55.00	\$ 35,018	不適用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							
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86,400			6,864	10.38	7,124	不適用
大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0,000			7,200	0.73	176	不適用
百年國際科技有限公司	不適用			366		-	不適用
						<u>\$ 42,318</u>	

知本老爺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u>供 應 商 名 稱 摘</u>	<u>要 金</u>	<u>額 備</u>	<u>註</u>
葉海產生魚片	\$	1,310	
優品行		847	
信輝商行		693	
其他零星供應商		10,314	
	<u>\$</u>	<u>13,164</u>	每一零星供應商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知本老爺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餐旅服務收入				
客房收入	43,947(間)	\$	223,075	
餐飲收入	餐點數量眾多無法統計		<u>105,426</u>	
小 計			328,501	
其他營業收入			<u>33,995</u>	
		\$	<u><u>362,496</u></u>	

知本老爺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餐旅服務成本			
	客房成本	\$	66,343
	餐飲成本		<u>91,917</u>
	小計		<u>158,260</u>
其他營業成本			
	藝品店成本		6,888
	其他		<u>42,154</u>
	小計		<u>49,042</u>
		\$	<u><u>207,302</u></u>

知本老爺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及管理費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備	註
薪 資 支 出		\$		6,970	\$			35,122			
電 費				-				8,021			
廣 告 費				1,071				35			
修 繕 費				-				4,799			
管 理 費				-				9,304			
佣 金 支 出				-				4,433			
其 他				8,833				25,373			
		\$		<u>16,874</u>	\$			<u>87,087</u>			

知本老爺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性質別 \ 功能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73,732	\$ 42,092	\$ 115,824	\$ 81,315	\$ 45,785	\$ 127,100
勞健保費用	7,369	3,511	10,880	7,278	3,172	10,450
退休金費用	3,167	1,850	5,017	3,790	1,896	5,686
董事酬金	-	4,073	4,073	-	4,760	4,76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952	1,099	4,051	3,481	1,177	4,658
折舊費用	23,419	3,556	26,975	24,834	3,707	28,541

- 截至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210人及218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5人及5人
- (1)110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662仟元、109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691仟元。
 (2)110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565仟元、109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594仟元。
 (3)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為-4.87%。
- 110年監察人酬金： 無固定薪資支出，公司僅支出席會議車馬費及年度董監酬勞
 109年監察人酬金： 無固定薪資支出，公司僅支出席會議車馬費及年度董監酬勞

知本老爺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續)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4. 公司薪資報酬政策

董事及監察人：

本公司依當年度稅前淨利扣除分配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彌補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計算之。

董監事酬勞依各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貢獻度及出席次數分配並給予。

經理人及員工：

薪資政策：本公司全體員工之薪資標準係衡量公司營運狀況，以及參考物價水準、業界薪資行情等擬定。

獎金政策：本公司獎金發放係參考公司整體營運績效及個人績效貢獻度。

員工酬勞：本公司依當年度稅前淨利扣除分配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彌補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百分之一至三計算之。

員工酬勞依各員工之職級、年資、工作績效、考績、向心力、整體貢獻度及特殊功績等，酌予增減其可領取之酬勞金額。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1110283 號

會員姓名：(1)阮呂曼玉
 (2)馮敏娟
 北市財證字第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三三三號二十七樓

事務所電話：(〇二)二七二九一六六六六
 事務所統一編號：〇三九三二五三三

會員證書字號：(1)北市會證字第二七三五號
 (2)北市會證字第二三四一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二三六三七九七四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知本老爺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〇年度（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

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阮呂曼玉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馮敏娟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1 年 1 月 10 日